



空间与城市哲学丛书

陈忠 /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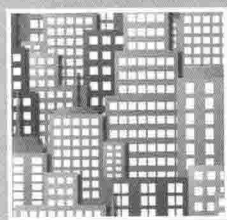
# 空间正义论

正义的重构   
空间生产的批判

任政 /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空间与城市哲学丛书  
陈忠 / 主编

# 空间正义论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

正义的重构   
空间生产的批判

任政 /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空间正义论：正义的重构与空间生产的批判 / 任政  
著.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8

(空间与城市哲学丛书)

ISBN 978 - 7 - 5520 - 2169 - 1

I. ①空… II. ①任… III. ①城市空间—城市学  
IV. ①C912.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66157 号

---

空间正义论——正义的重构与空间生产的批判

---

著 者：任 政

特约编辑：周 河

责任编辑：应韶荃 陈慧慧

封面设计：黄婧昉

出版发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顺昌路 622 号 邮编 200025

电话总机 021-63315900 销售热线 021-53063735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排 版：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上海龙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20×1020 毫米 1/16 开

印 张：13.75

插 页：2

字 数：230 千字

版 次：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ISBN 978 - 7 - 5520 - 2169 - 1/C · 160

定价：58.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导 言 / 1

一、问题的提出与理论谱系 / 2

二、研究的意义与价值 / 5

三、写作基调与叙事结构 / 8

第一章 空间、正义与空间正义 / 11

第一节 空间本性的追问与呈现 / 11

一、自然主义的空间认识路向及批判 / 12

二、主观主义的空间认识路向及批判 / 17

三、空间认识路向的革命与社会转向 / 20

第二节 正义的批判与重构 / 34

一、正义的历史批判 / 36

二、正义的多维重构 / 39

第三节 理论与实践：空间正义的双向生成 / 44

一、正义的逻辑演进与空间视域的开启 / 44

二、空间正义的问题指向与现实诉求 / 48

三、空间正义范式的基础视域与理论限度 / 50

## 第二章 从资本空间化到空间生产：一种生产方式批判的视角 / 58

### 第一节 资本创新与资本空间化：本质、进程、图景 / 58

#### 一、马克思对资本空间化的逻辑揭示与批判 / 58

#### 二、资本空间化的新时期与空间的生产 / 69

### 第二节 空间生产的非正义性：双重向度批判 / 81

#### 一、资本城市化与城市空间生产的非正义性批判 / 81

#### 二、资本全球化与全球空间生产的非正义性批判 / 87

### 第三节 对抗空间生产方式的可能性路径 / 96

#### 一、资本的辩证批判与空间生产方式的可选择性 / 97

#### 二、资本主义空间生产过程的矛盾对抗 / 99

#### 三、从抽象到差异：城市空间性质的置换 / 102

#### 四、改变全球空间生产布局，重塑全球空间 / 104

## 第三章 空间政治的再造：从空间资本化到空间政治化 / 106

### 第一节 空间的生产与政治的生产 / 106

#### 一、空间资本化与政治化的融合 / 106

#### 二、空间政治化的历程 / 109

#### 三、空间政治性的生成根源 / 113

#### 四、空间政治性的现实表现 / 115

### 第二节 空间政治的生产与非正义的生产 / 118

#### 一、空间的政治工具性与政治功能性 / 118

#### 二、空间成为权力的工具 / 120

#### 三、空间隔离与政治统治的再造 / 129

#### 四、空间性控制与社会秩序的确立 / 137

### 第三节 走向空间政治的反抗：出路与前景 / 141

#### 一、空间政治反抗何以可能 / 141

二、空间批判意识与空间的行动 / 144	
三、规范空间权力,实现空间基本权利的平等 / 146	
四、分化与包容:阶级斗争的空间化与边缘空间的反抗 / 152	
<b>第四章 转型与重构:流动空间的生产与正义的可能性 / 157</b>	
<b>第一节 资本与技术的同构:流动空间的生成 / 157</b>	
一、空间组织形式与结构的革命性变革 / 157	
二、社会组织形式的变化与网络社会的崛起 / 160	
三、空间结构的变化与空间、地方性质的重塑 / 162	
四、流动空间的生成:内涵、属性、意义 / 164	
<b>第二节 正义与非正义的生产:流动空间的批判性反思 / 169</b>	
一、资本形态的创新与资本主义空间生产方式的转变 / 170	
二、去政治化与再政治化 / 174	
三、权力的消解与权力的再生产 / 179	
四、社会身份等级与阶层的分化与重组 / 184	
<b>第三节 批判与引导:流动空间正义何以可能 / 187</b>	
一、展开信息、知识、技术的辩证批判 / 188	
二、重建地方反抗力量,走向地方联合反抗 / 190	
三、规范与容纳:走向流动公共空间的建构 / 193	
四、主体参与与权利保障 / 197	
五、知识工人阶级与集体行动的可能性 / 199	
<b>结语 面向“中国问题”的空间正义理论的反思与构建 / 202</b>	
<b>参考文献 / 207</b>	

# 导 言

知识分子的职责是在任何不公正出现的地方对之加以谴责。<sup>①</sup>

——让-保尔·萨特

正义是政治哲学研究的永恒主题，也是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焦点之一。近年来，伴随着都市社会的来临，社会理论发生了普遍的空间转向，空间正义成为国外马克思主义正义理论新的生长点、新的发展趋势。空间正义不是概念的臆造，而是有着深刻的现实批判指向。空间正义的生成既是正义理论自觉的结果，更是空间生产批判的现实需要。空间生产不仅是城市空间重组的过程，而且还是社会转型、政治重构的过程，由此，空间生产过程也引发了资本主义社会关系的深层变化。与此同时，空间资源占有与分配的不均、空间权力与权利配置的失衡等问题也造就了新的社会-空间不平等。因而，空间正义主要调整与规范的就是人与人在城市与区域空间生产与重组过程中的空间资源的占有与分配、空间权力与权利的获得与享有之间的不平等关系问题。随着研究的深入，我们有必要对空间正义的理论脉络进行梳理，澄清前提，把握其内在的逻辑，这样才能形成自觉的空间正义范畴，进一步深化、拓展空间正义理论，推进空间正义研究的自觉；同时，也才能使空间正义的理论功能与现实意义得到积极有效的发挥。这也正是空间正义理论研究的基本路向和意义所在。

---

<sup>①</sup> 转引自[美]道格拉斯·凯尔纳：《技术政治、新技术与公共领域》，闰玉刚译，《马克思主义美学研究》2004年第2期。

## 一、问题的提出与理论谱系

空间正义究竟是怎样的概念?如何界定空间正义范畴?空间正义问题产生的根源是什么?评判的标准与依据何在?如何从马克思主义政治哲学视野出发看待空间正义问题?我们要解答这些问题就必须还原历史本质。空间正义问题主要是在空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问题。要理解空间正义,必须阐明空间生产。但是,空间生产是资本创新所造就的历史场景。“空间中事物的生产”转变为“空间的生产”的直接推动者或者背后的根本力量却是资本的空间扩张。因此,资本创新是空间生产的动因,也是空间正义问题产生的根源。所以,空间正义问题的核心是处理空间与资本之间的逻辑关系,有着强烈的资本批判的指向。空间正义问题的解决必须立足于资本的运作逻辑,高扬资本批判的大旗。

伴随着现代都市化运动,空间生产成为社会再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资本与空间、空间与政治、空间与权力相互作用、相互塑造,都市空间的性质已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资本主义通过空间生产实现了自身的重组,由此也催生了社会关系的深层变化。资本主义的剥削方式、统治模式与财富的生产与分配形式都发生了调整。与此同时,空间资源占有与分配的不均、空间权力与权利配置的失衡等问题也造就了新的社会不平等。特别是,资本对都市空间的不断重构导致了空间的断裂化、层级化、碎片化,加剧了社会资源占有与权利配置的非正义性。对此,作为新马克思主义空间理论的主要代表人物之一,大卫·哈维(David Harvey)认为:“在最近几十年里,资本主义世界中,地理和社会上的不平等似乎日益严重。”<sup>①</sup>但是,究其根源主要在于资本的本性及其积累规律。哈维也认为:“资本积累不但因社会差异和异质性而茁壮,更积极生产了社会差异和异质性。”<sup>②</sup>从一定意义上讲,一方面,资本积累利用与依赖区域差异的非对称性;另一方面,资本积累又不断地生产与再生产区域差异,以此实现资本的循环与积累。同样,空间生产的非正义性也是资本主义固有的产物。空间资源占有与分配的非正义性与不平等在资本化的空间生产过程中得到扩大与延续。由此,空间生产过程不断地生产与再生产了社会-空间不平等。因此,资本支配下的空间生产是空间非正义性的根源。正因为如此,空间正义问题也成为理论界和现实

① [美]大卫·哈维:《新自由主义化的空间》,王志弘译,群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65页。

② [美]大卫·哈维:《资本的空间》,王志弘等译,群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81页。



中的热点问题。哈维、爱德华·苏贾(Edward Soja)等一大批空间批判理论者自觉或者不自觉地开始运用空间正义的价值规范与视角来反思与批判资本主义的空间生产与重组,从空间维度寻求反抗资本主义与实现社会正义的可能。哈维早在1973年出版的《社会正义与城市》(*Social Justice and the City*)<sup>①</sup>一书中便认为社会行为与空间形式是内在统一的,为此,他率先将社会正义与城市问题分析结合起来,从社会正义出发批判资本的城市化所导致的社会正义问题,寻求都市社会正义问题的解答。而且,哈维在1996年出版的《正义、自然和差异地理学》一书中,将环境正义与社会政治结合起来,明确提出:“‘公正的地理差异的公正生产’问题是全部争论的焦点。”<sup>②</sup>哈维不仅追问地理差异的根源,而且还考量这些差异的性质,正义与否。因此,哈维对于空间正义研究的推进有着突出的贡献,他是空间正义理论研究的开拓者之一。但是,客观地讲,哈维只是意识到了空间正义的问题,而没有明确使用“空间正义”这一理论范畴,他的空间正义理论仍然局限在社会正义的理论范畴之内。

随着空间正义问题的凸显与研究的自觉,1983年,G.皮里(Gordon H. Pirie)在《论空间正义》一文中从社会正义与区域社会正义的维度出发,提出了建构空间正义概念的可取性和可能性。<sup>③</sup>他不仅明确使用空间正义这一概念,而且对空间正义进行了深入论证和阐释。皮里认为,只有将空间概念作为社会的产物而不是社会的背景时才能产生实质性的空间正义的概念。因此,他把握住了空间正义的本质。但是,真正将空间正义理论发扬光大、全面推进的是苏贾(Edward Soja),他甚至可以被视为空间正义理论的集大成者。苏贾在《后大都市》一书中更加自觉地运用了“空间正义”这一范畴,他提出:“我并不想把空间性正义附属于更为熟悉的社会正义概念,而是想把社会生活各方面潜在有力但尚属模糊的空间性更清晰地拿出来,在这空间化的社会性(和历史性)里打开更有效的方法,通过有意识的空间性实践和政治把这个世界变得更美好。”<sup>④</sup>而且,苏贾反思与批判了资本主导下的都市化运动中空间正义问题的生成,即都市化进程不仅维持着社会不平等,而且不断生产与再生产了社会不平等。在苏贾看来,“社会经济不平等的加剧正是新城市化进程的固有产物”<sup>⑤</sup>;而且,大规模的城市

① David Harvey, *Social Justice and the City*,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3.

② [美] 戴维·哈维:《正义、自然和差异地理学》,胡大平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6页。

③ G. H. Pirie, "On Spatial Justice", *Environment and Planning A*, 1983, 15(4), pp.465-473.

④ [美] 爱德华·苏贾:《后大都市》,李钧等译,上海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第476页。

⑤ [美] 爱德华·苏贾:《后大都市》,李钧等译,上海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第349页。

扩张与地理布局进一步产生了新的社会经济不平等和环境不公正问题,这实质就是指明了空间正义问题生成的现实根基。尤其是,苏贾在2010年出版的《寻求空间正义》一书中深入细致地论证了空间正义理论,明确阐释了空间正义的形成逻辑与理论任务,他提出“正义的地理学或者空间性是正义自身的构成性的、内在的要素”,“寻求空间正义就变为基本的甚至是不可避免的”理论任务,<sup>①</sup>其目的就是为更加积极有效地参与民主政治进程与社会运动提供新的理论支撑。

从方法论来看,存在的三元辩证法(the trialectics of being)<sup>②</sup>是苏贾进行空间分析与批判的基本方法论,也是空间正义建构的方法论基础。苏贾指出:“空间性-历史性-社会性的这一三面的情愫,正在带来的不仅是我们对空间思考方式的深刻变化,同样也开始导向我们历史和社会研究方式的巨大修正。”<sup>③</sup>从存在的三元辩证法来看,正义具有多重属性,是多重建构的,正义不仅具有社会性、历史性,而且具有空间性,社会性、历史性与空间性在正义的建构与实现过程中交互缠绕、互相制衡。正义的历史性就是指正义在不同的历史时代具有不同的内涵与标准,正义是不断发展变化的;正义的社会性是指不同的社会性质具有不同的正义观,进而言之,就是突出强调正义的阶级性;正义的空间性是指不同的空间生产与分配关系、不同的空间组织形式与结构也会造就不同的正义形态,正义也随着空间场域的转换而转换。在苏贾看来,正义的空间性是“正义和非正义何以社会化构成并随时间进化的关键部分”<sup>④</sup>。因此,空间性、社会性与历史性均应该成为正义建构的内在理论视角。传统正义理论范式只是从历史和社会两个维度对正义进行了阐释,对空间问题关注不够,缺乏空间的视域,缺失正义的空间维度。为此,苏贾在与陈忠教授对话之中指出,“空间被历史性地忽略了,所以需要进行空间转向”<sup>⑤</sup>。同样,A. P-米荷拉布鲁斯(Andreas Philippopoulos-Mihalopoulos)在其新著《空间正义:身体、法律地形与环境》一书中从身体、法律

①④ [美]爱德华·苏贾:《寻求空间正义》,高春花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年版,第1页。

② 列斐伏尔在《空间的生产》一书中通过阐释空间的实践-空间的再现-再现的空间之间相互生成、相互转化的辩证关系,突破了传统的主体与客体、中心与边缘、能指与所指等二元对立的思维模式,开启了“空间性三元辩证法”。苏贾则在《第三空间》一书中进一步认为空间性-历史性-社会性构成了基本的存在样态,因而他提出了空间性-历史性-社会性相互统一的存在的三元辩证法。(参见《第三空间》,第90页)

③ [美]爱德华·苏贾:《第三空间》,陆扬等译,上海教育出版社2005年版,第3页。

⑤ 陈忠、[美]爱德华·索亚:《空间与城市正义:理论张力和现实可能》,《苏州大学学报》2012年第1期。

与环境等方面进一步阐明了正义的空间性。他指出,正义本身就具有空间性,如果没有将空间整合于自身,那么既不会有法律也不会有正义可言。<sup>①</sup>事实上,他们通过对正义空间性的揭示与肯定,突破了传统正义理论的局限,推进了正义理论的重新阐释,这也正是空间正义理论建构的要旨。总之,在苏贾等学者的推动下,空间正义的发展更加系统化、理论化,而且,他们的研究极大地引发了全球范围内的学术共鸣与争论,逐渐将空间正义的研究推向了高潮。

## 二、研究的意义与价值

正如苏贾所言,现在是研究空间问题最好的时期,因为空间问题的复杂性、现实性与重要性都在不断凸显;相反,现在也是最坏的时期,因为空间研究的资料短时间内汗牛充栋,但是,却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让人难以应付。目前,国内空间问题的研究已经发生了重大的转变,随着研究意识的觉醒与理论自觉,研究者的人数不断增加,成果也相当丰富,然而空间正义还没有形成一个自觉的理论范畴。空间正义的研究必须进行多维度的分析和阐释,强调问题意识与对话意识并重、批判意识与现实意识的结合、价值批判与事实批判的融合,这样,空间正义的研究才具有理论意义与现实价值。具体而言,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 (一) 理论意义

第一,推进正义基础理论的反思与创新。首先,就理论形态而言,任何理论形态都只能是暂时的,正义的理论形态也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时代的变化、问题域的转换,正义的形态必须不断更新。在当代都市社会与城市化语境下,正义如何生成,如何重构正义理论成为当代正义理论所要面对的重要问题。所以,空间构成了我们思考与建构正义理论的时代语境。我们必须以空间生产为现实基础拓展正义内涵,重新书写正义,提高其理论生命力与解释力,这将有助于增强正义理论的时代穿透力,增加理论的厚重。其次,就理论焦点与叙事方式而言,空间叙事成为解构宏大叙事、开启微观叙事的重要路径。因而,空间正义的理论焦点将转向探讨具体的、微观的现实领域的正义,推动正义叙事方式的转变。笔者认为:“空间正义范式不仅推动了正义理论叙事由单一的时间、历史叙事走向

<sup>①</sup> Andreas Philippopoulos-Mihalopoulos, *Spatial Justice: Body, Lawscape, Atmosphere*, London: Routledge[OL], 2014, <http://www.routledge.com/books/details/9781138017382/#contents>.

时间-空间多维叙事,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开启了正义的微观视角,实现了正义的日常生活回归。正义的‘空间转向’与‘微观回归’扩展了正义的研究视野,开辟了正义研究的又一全新领域,深化了正义理论研究的广度和深度,为推动正义范式的深层转换,确立更为开放、合理的研究视域提供了一条路径,打开了一个新的空间。”<sup>①</sup>空间正义范式开拓了正义的微观视角、现实基础,赋予正义新的内涵,新的理论生命。

第二,推进马克思主义当代资本批判理论的发展。资本批判是马克思的理论内核。马克思站在历史的高度对工业资本为主导的城市化所导致的工人阶级的普遍贫困以及城市的两极分化等空间非正义问题进行了无情的批判。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资本形态不断变迁,资本空间化推进到了新的历史时期,产生了空间资本化的主导性形态。由此,马克思资本批判的对象发生了转换,资本批判逻辑也必须发生转换。空间批判是资本批判新的生长点,随着资本形态的创新与空间生产的历史转换,我们必须不断更新资本批判理论,从总体上对资本空间化问题展开批判与思考,揭示资本主义空间生产的非正义性。因此,以空间正义为理论支点对资本展开批判,有助于开发多元化的资本主义批判渠道。而且,随着资本的创新与形态变迁,不断进行资本批判,有助于开拓马克思主义政治哲学的当代形态,增强马克思主义的开放特质。这既是推进马克思主义当代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实现马克思主义当代出场的根本路径。

第三,探索和建构中国城市化语境中的空间正义理论。中国城市化过程中存在着严重的价值规范缺失。首先,中国城市化理论主要是在引进或者借鉴西方城市化理论基础上建构起来的。但是,西方的城市化理论是资产阶级核心价值的集中体现,而且具有明显的西方中心主义倾向。因此,西方的城市化理论不能作为中国城市化过程的价值规范。其次,中国本土化的城市化理论建构以追求效率与扩大城市规模为优先,因此也存在着严重的价值缺失问题。所以,中国城市化的实践缺乏有效的价值规范与引导,带有很大的盲目性、风险性和破坏性。而且,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正义是社会主义国家核心价值之一,也应当成为中国城市化的价值取向。因此,空间正义是我国城市发展的合法性和合理性的内在根据。所以,亟须我们在借鉴西方空间批判理论者空间正义思想的基础上,面向“中国问题”,反思中国城市化过程的复杂性与异质性,探索和建构中国

<sup>①</sup> 参见拙作:《正义范式的转换:从社会正义到城市正义》,《东岳论丛》2013年第5期。

的空间正义理论,为中国城市化提供价值指南,推进城市发展的理论自觉。

## (二) 现实价值

当今是一个都市时代,空间生产在社会生产中占有重要的地位。空间生产不仅是一个城市化过程,而且还是一个社会转型、空间组织变迁过程。对于任何一个城市而言,城市价值规范的缺失与意义失落是当今城市遭遇的最大危机与现实困境。城市的价值追求是什么?怎样建构城市的核心价值?怎样确立城市化的价值规范?这些问题是每一个国家尤其是处于城市化过程之中的国家不得不思考与回答的问题。同样,对于生活于城市之中的每个个体而言,城市的价值缺失问题也是当今时代每个人所遭遇的最大生存困境。面对生存环境的恶化,生存的异化与焦虑,如何选择更好地生存,这也是我们不得不思考的问题。

建构空间正义不仅是一项理论任务,而且也是现实中的重大课题。本书不是空间正义的理论思辨,而是对空间正义问题的追问与解答,具体而言,是以资本空间化问题为导向,借助空间生产的分析框架,对空间生产过程中的正义问题进行批判与分析。当然,这也不是简单地指认问题、还原问题,更不是抽象问题,而是直面具体的空间正义问题,揭示空间正义问题的根源与本质。马克思指出:“主要的困难不是答案,而是问题。因此,真正的批判要分析的不是答案,而是问题。”<sup>①</sup>因而,本书研究重点分析的是空间正义的问题,而不是简单地给出空间正义问题的答案,根本目的在于重申正义的现实批判性,关照现实并对现实发出批判的声音,形成理论批判的武器,提供走出困境的一种视角,一种反思的路径。

第一,正确认识当代资本主义的变化,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道路自信。随时随地地推进对资本主义的认识是社会主义国家一项长期的课题。当今资本主义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资本主义在世界范围内不断通过空间重组实现自身。正如空间批判理论者所指出的那样,资本主义通过不合理的全球生产布局进行空间剥削与空间修复,实现了价值转移与危机的输出,从而使资本主义获得了延续。而且,资本主义主导下的剥削形式不断由以往两大阶级的剥削转向国家与区域之间的剥削,加剧了世界的不平等。因此,空间问题也是当今世界的一个重要问题,从空间维度批判与揭露资本主义成为社会主义国家的重要历史任务。正如列宁所言,必须“揭露现代社会的一切对抗和剥削形式,考察它们的演变,证明它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3页。

们的暂时性和转变为另一种形式的必然性”<sup>①</sup>。我们必须揭示与批判全球资本主义体系,揭露资本主义全球重组过程所产生的剥削与压迫,并且,“应当让受现实压迫的人意识到压迫,从而使现实的压迫更加沉重”<sup>②</sup>,最终目的是认清当代资本主义的变化以及其剥削本性。总之,随着资本的创新与形态变迁,不断推进当代资本主义批判,有助于我们正确认清当代资本主义的发展与变化,从而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自信、道路自信和制度自信。

第二,从实践向度来讲,空间正义可以为空间生产提供有效的价值规范。空间正义是城市化推进的合法性和合理性的根据,也应当成为中国城市化的价值取向。其一,西方国家在城市化过程中出现的城市空间的断裂化、层级化、碎片化,以及空间资源占有与配置的不平等、空间权利的缺失、城市阶层分化等正义问题值得我们反思并引以为戒。我们必须从中吸取经验教训,不能重蹈覆辙。其二,从中国现实发展来看,“资本空间化的双重本性、双重逻辑效应在我国也得到了充分展现。一方面,无论是城市‘空间中事物的生产’,还是城市‘空间本身的生产’都得到很大的发展,显示出巨大的城市繁荣。另一方面,资本无限的追求利润导致区域发展的不平衡性加剧,空间资源占有和分配的不平等性凸显,而且,城市空间生产为资本所主宰,成为奴役人的工具,没有充分体现社会主义城市空间的本性,也没有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空间需要”<sup>③</sup>。特别是,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空间生产过程中出现了空间权力失范、空间权利缺失、空间资源配置不均、空间生产成果难以共享等问题。随之而来的是城市居住区域不断等级化,失地与失居人数不断增加,农民工的身份歧视与排斥不断凸显,最终导致了城市空间分异与社会分化的加剧。由此,城市群体空间利益冲突、空间对抗不断。因此,中国城市空间生产过程中存在着严重的正义缺失现象,从当今中国城市空间生产语境出发,通过空间正义的范式,从价值规范的角度来反思和批判中国的城市空间生产问题,自觉地推动中国空间生产发展的合理性显得尤为必要,更加突显了空间正义研究的现实价值。

### 三、写作基调与叙事结构

问题意识与对话意识、现实意识与批判意识的融合是本书的主要基调。进

① 《列宁专题文集：论马克思主义》，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29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203页。

③ 参见拙作：《正义范式的转换：从社会主义到城市正义》，《东岳论丛》2014年第5期。

而言之,空间正义的研究并不是从知识论的立场出发,构建一套空间正义论的完整体系,而是紧紧着眼于资本支配下的空间生产及其问题,围绕空间资本化、空间政治化、空间技术化等核心基点展开叙事。同时,空间正义的批判也不是对空间生产的一种道德化的诉说,而是重在客观揭示与呈现空间生产的内在运行机理、矛盾以及后果。而且,空间生产的批判必须是一种辩证的批判,空间正义评判的标准与依据是事实与价值批判的统一。空间正义在逻辑本质上也是一种历史的逻辑,必须坚持价值逻辑与事实逻辑、主观逻辑与客观逻辑的统一。

在行文上,笔者遵循了历史叙事与空间叙事并进的叙事手法:一是以资本创新与空间演变为尺度的历史叙事手法。随着资本的创新,资本的实现形式与形态不断更新;同时,随着资本的塑造与技术的建构,空间的形态以及空间的结构与组织形式也在不断发生变革。随着资本形态与空间形式的相互塑造,空间正义的问题与问题域都在变化,空间正义的建构也必须发生变化。二是以资本化空间、政治化空间、信息化空间为图景的空间叙事手法,其根本目的在于使空间压迫与剥削得以立体、全方位呈现,这些空间图景相互交织在一起,既是制约空间正义的综合因素,又共同构筑了空间正义实现的场域。这两条叙事彼此交融,共同构筑了空间正义的具体形态。按照这样的叙事布局,全书由以下四个部分内容构成:

首先,空间正义能否作为一个独立范畴,有无言说的必要性,关键取决于何种程度上理解空间、正义以及空间与正义之间内在的逻辑关系。为此,第一章主要是澄清空间与正义的概念,在此基础上阐释空间与正义之间内在的逻辑关系。空间正义不是概念的臆造,而是空间的正义性与正义的空间性相互融合的产物。空间不仅具有物理性,而且具有社会性与历史性。空间的社会性更直接地体现为空间的阶级性。因而,空间的组织形式、结构、意义与功能必然是统治阶级利益的体现。同样,正义也具有多重属性,是多重建构的。正义不仅具有历史性、社会性,而且正义也具有空间性。正义总是一定场域中的正义。正义理论的建构、正义规范的践行都内在地包含着一个空间维度。因此,空间正义是空间的正义性与正义的空间性双向互动、双向生成的产物。

其次,空间正义的建构必须还原历史真实的问题,追问空间正义问题的根源。因此,第二章主要是立足于资本空间化逻辑阐明空间正义问题的根源及其本质。具体而言,从资本与空间生产的关系出发,具体分析资本如何造就了空间生产,进一步追问资本主义主导下的空间生产如何生产与再生产了社会不平等,

进而从对抗资本主义空间生产过程出发,提出推进空间正义的目标与可能性路径。

再次,空间生产既是一个空间重组过程,也是一个政治重构过程。随着空间生产的推进,空间资本化与政治化的融合,空间生产不仅塑造了新空间关系,而且产生了新的政治关系,对于政治影响深远。由此,空间资本化导致了空间政治日益凸显。因此,第三章从空间政治的视角来分析空间正义问题。空间正义的实现必须由抵抗空间的资本化走向空间政治的反抗。

最后,在信息时代,随着空间支配逻辑的转变,流动空间支配了地方空间,空间的生产越来越受制于流动空间,空间正义的建构必然受到流动空间的制约。而且,在现实之中,流动空间仍然在生产与再生产着不平等,流动空间的正义问题也日趋凸显,成为正义建构的新的历史地平线。所以,以地方空间为基础的正义决不能简单照搬到流动空间之中,我们必须根据流动空间的属性,重新定义与建构流动空间正义。



## 第一章

# 空间、正义与空间正义

空间正义能否作为一个独立范畴,有无言说的必要性,关键取决于何种程度上理解空间的社会性与正义的空间性之间内在的逻辑关系。在传统的空间或者正义理论框架下,空间正义既无法理解,也没有建构的可能性。传统理论视野中空间没有价值维度,也无所谓正义与否。同样,传统的正义理论也缺乏空间的维度。因此,我们要准确理解空间正义,必须转换理论范式与思维方式,准确把握空间的社会转向与正义的空间视域之间的内在关系。只有立足于空间与正义之间内在逻辑关系的把握,我们才能意识到空间与正义是双向生成、双向建构的。进而言之,空间正义既不是概念的臆造,也不是词语的简单拼凑,而是蕴含着深刻的理论缘由与现实根基。空间正义的生成既是正义理论自觉的结果,更是城市空间生产发展的现实需要。因此,空间正义是正义理论在空间生产语境下的重新出场,也是空间问题对正义理论的问题式激活与具体发展。

### 第一节 空间本性的追问与呈现

人们对空间的认识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古往今来,人们一直在追问空间的本性是什么。但是,“熟知并非真知”。空间究竟是什么,这是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亚里士多德曾经指出,“空间被认为很重要但又很难理解”<sup>①</sup>。空间是一个内涵极小,外延极其广泛的范畴。因此,空间具有极其广泛的丰富性,很难有准确的界定,我们无法给空间下一个完整的定义。人们只能通过空间的某些

<sup>①</sup> [古希腊]亚里士多德:《物理学》,商务印书馆2009年版,第92页。